股票简称：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：000639 编号：2016-075

**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**

**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|  |
| --- |
|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 |

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9月12日15时在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办公楼806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，列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董事长王棣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1. **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<股份购买协议第二修正案>的议案》**

就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Kerr Investment Holding Corp.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100%股份事宜，公司与The Toronto Oak Trust（以下简称“TOT”）及标的公司已经签署了一份《股份购买协议》并后续补充签署了《股份购买协议第一修正案》。经公司与TOT协商，公司、Xiwang Iovate Health Science Inc.（系公司的加拿大控股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加拿大SPV”）与TOT、2158068 Ontario Inc.（系TOT的全资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New HoldCo”）及标的公司于多伦多时间2016年9月12日签署了《股份购买协议第二修正案》，对《股份购买协议》主要作出如下修订：

（1）明确新增New HoldCo与TOT共同作为本次交易的卖方；

（2）明确本次交易首次交割的股份为41股A类普通股及39股B类普通股，剩余股份为20股B类普通股；

（3）明确因卖方、标的公司及其关联方在本次交易首次交割前采取的（或即将采取的）特定重组行为预计将产生不少于65,051,065美元的税金，卖方在此同意(i) 在预计交割报表的相关税金中包括对上述税金的善意预计；并且(ii) 预计交割报表中的上述税金的预计将不会少于61,798,512美元。

（4）前述特定重组行为所产生或导致的任何成本和支出，包括但不限于相关税金均由卖方承担；

（5）公司将其在《股份购买协议》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加拿大SPV，并且公司同意在加拿大SPV未能履行《股份购买协议》项下的义务的范围内，对《股份购买协议》项下的义务的履行承担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后，同意公司与相应主体签署《股份购买协议第二修正案》。

其表决结果为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. **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<一致股东协议>的议案》**

公司董事会经审议，同意加拿大SPV与标的公司、New HoldCo及Paul Gardiner就标的公司治理安排签署《一致股东协议》。

其表决结果为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. **审议通过《关于与春华景禧（天津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签署<投资协议第一修正案>的议案》**

鉴于公司拟与相关方签署《股份购买协议第二修正案》，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与春华景禧（天津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签署《投资协议第一修正案》，对双方与2016年7月22日签署的《投资协议》内容进行相应修订。

其表决结果为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 2016年9月12日